

雷州市机关作风整治暨干部调配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干部选拔任用精准度，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营商环境整治年”活动的部署要求，结合机关作风整治，现就机关作风整治暨干部调配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关于营商环境重要论述精神，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紧紧围绕服务“五大会战”，把作风整治与干部调配相结合，着力解决企业反响强烈、群众反映集中、社会普遍关注的作风顽疾，让“能者上庸者下”，推进机关作风持续好转、干事创业热情有效提升、营商环境明显改善，为推动雷州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作风保证。

二、重点对象

本次作风整治和干部调配工作，以各单位各部门中层干部为重点，特别是具有行政审批职能、直接服务群众、服务市场主体的窗口服务单位和关键岗位上的中层干部。

三、实施步骤

作风整治和干部调配从 2021 年 3 月开始，至 2021 年 6 月底

基本结束，分“全体起立、重新找座、轮岗交流”三个阶段进行。

（一）“全体起立”阶段（2021年3月底前）

1. **全面调查摸底。**各单位各部门结合“三定”方案开展分析研判，全面摸排机关干部配备情况、干部工作状况、人岗相适情况，特别是重点岗位干部的个人专长、能力水平、履职情况、群众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全面排查摸底，为推进干部调配工作奠定基础。

2. **收集群众意见。**结合省委、湛江市委和市委巡视巡查发现的、各单位各部门查摆的、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查找的、“12345”市民服务热线反映的、新闻媒体曝光的、市纪委监委暗访出的各类作风问题，逐一建立干部问题清单，列出具体人具体事，建立作风整治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干部台帐。

3. **深入谈心谈话。**各单位各部门要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主要领导要与分管领导谈心谈话，分管领导要与分管股室负责人逐个谈心谈话，股室负责人要与股室干部谈心谈话，讲清机关作风整治和干部调配工作的重大意义、政策要求、目标任务、工作纪律，引导干部积极理解、支持、参与此项工作，广泛收集干部意愿和诉求。

（二）“重新找座”阶段（2021年5月底前）

1. **试行“双向选任”上岗。**坚持党管干部和民主集中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任人唯贤、注重实绩的原则；坚持人尽其才、用人所长、以人为本的原则，在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前提下，以关键岗位中层正职为重点对象，采取单位选人、个人择岗、集体研究决定的“双向选择”办法进行，实现人岗相适、适人适岗，

切实提高中层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工作效能。

2. 科学设定竞岗职位。单位各部门根据市委编办“三定”方案和工作实际，经集体研究，安排一定重点岗位，科学制定“双向择岗”岗位职责要求、人选资格条件等。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根据确定的竞岗数，按 1: 2 的比例差额推荐意向人员，并填写好《工作岗位意向人选推荐表》，机关干部自主报名竞聘相应岗位，填写《工作岗位择岗意向表》。同时，按干部选拔任用相关规定组织开展谈话推荐和会议推荐。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整理汇总后，报单位班子会议研究决定竞岗初步人选。

3. 开展岗位能力测试。围绕履职岗位职责应知应会的业务知识、工作流程等内容，组织竞岗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和履职能力测试。测试结果作为“双向选任”的重要参考依据。

4. 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组织单位全体干部职工、下属单位相关人员和服务对象代表，对竞岗职位的人选进行满意度民主测评。

5. 集体研究任用。单位党委（党组）根据班子成员推荐情况，干部个人报名情况、岗位能力测试情况、群众满意度测评情况，以及问题干部台帐，结合干部平时表现，集体研究确定拟任干部人选，按程序进行公示和向市委组织部报备。

（三）“轮岗交流”阶段（2021 年 6 月底前）

1. 明确轮岗交流对象。对符合以下情形的，应及时交流轮岗。已经任同一中层岗位十年（含十年）以上的，在执纪执法、干部人事、审计、行政审批、政府采购、资金资产管理等同一关键岗位任中层五年（含五年）以上的，为优化股室人员结构需要交流

轮岗的，因工作需要或其他原因需要交流轮岗的，应有步骤安排交流轮岗。

2. 明确调整岗位对象。对业务知识测试评价不合格、干部作风有问题、履行岗位职责不力的、纪委监委立案查处的，视情况相应给予通报、谈话、函询、转岗、免职等组织处理。对作风问题较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干部，经单位党委（党组）集体研究后，报市委组织部，给予调离本单位组织处理，并相应追究党纪政纪责任。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各党委（党组）要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对本单位本部门本系统机关作风整治和干部调配工作负总责，及时传达部署安排，抓好组织实施。机关干部作风整治和干部调配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年度机关党建工作考核内容。

（二）精心组织。要注意研究新情况、新问题，对在交流轮岗工作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要及时报告，妥善处理。坚持交流与培养使用相结合，及时跟踪了解交流干部的思想、工作情况，加强教育、管理和监督，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

（三）严明纪律。轮岗交流对象要端正思想、正确对待，自觉服从竞聘的结果和岗位安排，对不服从组织安排或说价还价，经批评教育仍不服从的，按照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